

---

## 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宁职业技术大学的南宁职业技术大学 2026 年课程建设技术服务采购项目且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定制开发虚拟仿真实训资源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广州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0人，营业收入为12090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128.4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 定制开发智能体实训技能资源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广州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0人，营业收入为12090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128.4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州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8 日